

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 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党和政府负责本行政区内的党务、行政事务等各项工作，按照政策和法律赋予的权力管理地方事务和经济，为建设地方政权发展地方经济服务。

（一）党委工作职责

1、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和执行上级党组织和本级党组织的决议。

2、组织党员、群众学习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学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理论，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学习科学文化知识和业务知识。

3、确定全乡近期和长远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战略构想。

4、对党员进行教育、管理、监督，提高党员素质，监督党员履行义务，保障党员权利。

5、密切联系群众，作好群众的思想政治工作，充分发挥党的先锋模范作用。

6、经常性的按计划做好发展党员工作。

7、监督党员、干部和其它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党纪、国法、政纪、制度。

8、教育党员干部廉政、勤政。

（二）政府工作职责

- 1、贯彻落实党的路线，发挥其桥梁纽带作用。
- 2、引导农民进行科学化、现代化的农业生产，增加农民收入，发展农村经济。
- 3、组织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
- 4、负责农村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 5、负责为农村、农业、农民服务的公共服务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发展农村社会公共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
- 6、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部门无所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共8个，包括：综合办公室（财政所）、党建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乡村振兴发展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综合文化站。

部门汇总，只有部门本级，没有所属单位。

第二部分 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92.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2.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9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2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49.5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农林水支出	9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住房保障支出	64.99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82.19	本年支出合计	1,082.1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082.19	支出总计	1,082.1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082.19	1,082.19	992.19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7	兴安乡人民政府	1,082.19	1,082.19	992.19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7001	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	1,082.19	1,082.19	992.19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082.19	983.05	99.1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2.37	703.23	9.14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11.67	703.23	8.44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703.23	703.23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4	0.00	5.44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0	0.00	0.7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0	0.00	0.7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29	165.2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29	165.2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72	42.7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71	81.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86	40.8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54	49.5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54	49.5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54	49.54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0.00	0.00	90.00	0.00	0.00	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90.00	0.00	90.00	0.00	0.00	0.00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90.00	0.00	9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99	64.9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99	64.9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99	64.9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82.19	一、本年支出	1,082.1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92.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2.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9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2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49.54
		（四）农林水支出	90.00
		（五）住房保障支出	64.99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082.19	支出总计	1,082.19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92.19	983.05	873.37	109.68	9.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2.37	703.23	593.55	109.68	9.1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11.67	703.23	593.55	109.68	8.44
2010301	行政运行	703.23	703.23	593.55	109.68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4	0.00	0.00	0.00	5.4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0	0.00	0.00	0.00	3.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0	0.00	0.00	0.00	0.7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0	0.00	0.00	0.00	0.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29	165.29	165.29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29	165.29	165.29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72	42.72	42.72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71	81.71	81.71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86	40.86	40.86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54	49.54	49.54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54	49.54	49.54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54	49.54	49.54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99	64.99	64.99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99	64.99	64.99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99	64.99	64.99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83.06	873.38	109.6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6.78	826.7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63.99	263.99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263.99	263.99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67.42	267.42	0.00
3010201	津补贴	261.01	261.01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6.41	6.41	0.00
30103	奖金	52.90	52.90	0.00
3010301	奖金	52.90	52.9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71	81.71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86	40.86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27	49.27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48.75	48.75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52	0.52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8	1.08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1.08	1.08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99	64.99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6	4.5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68	0.00	109.68
30201	办公费	16.10	0.00	16.10
30202	印刷费	1.00	0.00	1.00
30206	电费	3.50	0.00	3.50
3020601	办公电费	3.50	0.00	3.50
30208	取暖费	15.00	0.00	15.00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15.00	0.00	15.00
30211	差旅费	4.00	0.00	4.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61	0.00	0.61
30226	劳务费	16.96	0.00	16.9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0.00	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51	0.00	26.5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	0.00	20.00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	0.00	2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60	46.60	0.00
30302	退休费	42.72	42.72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39.37	39.37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3.35	3.35	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5	生活补助	1.41	1.41	0.00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1.41	1.41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7	0.27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27	0.27	0.00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	2.18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6.00	0.00	6.00	0.00	6.00	0.00
707001	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	6.00	0.00	6.00	0.00	6.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0.00	0.00	9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0.00	0.00	9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90.00	0.00	90.00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90.00	0.00	9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4
30201	办公费	0.88
30214	租赁费	0.78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4
30226	劳务费	5.1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25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99.14	9.14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定额-武装部经费	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双鸭山市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武装部工作经费，保障人民武装力量	
平安、法治建设工作经费	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	0.70	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平安、法治建设工作经费，保障我乡工作正常运转。	
黑财指（农） 【2024】25号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兴安乡兴业村道路硬化工程项目	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	90.00	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美丽移民村建设，进一步完善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条件，持续改善移民村人居环境，提高农村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定额-公用经费	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	3.44	3.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公用经费，保障我乡工作正常运行。	
定额-环境整治	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环境整治经费，改善我乡人居环境。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兴安乡人民政府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依据预算法，保证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完整性，保障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工作有效进行，各项业务顺利开展。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兴安乡人民政府预算编制			按照“十四五”规划，依据预算法，保证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完整性，保障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工作有效进行，各项业务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照“十四五”规划，依据预算法，保证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保障兴安乡政府预算编制的完整性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工作有效进行，各项业务顺利开展。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1,082.1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82.1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92.1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33.04万元，下降19.02%。主要变动情况：项目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9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变动情况：项目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

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1,082.1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983.0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85.09万元，下降15.84%。主要变动情况：项目减少。

2. 项目支出预算99.1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2.04万元，增长73.63%。主要变动情况：项目增加。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09.68万元，比上年增加74.23万元，增长209.39%，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增加。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8.8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96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7.87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2448.04平方米。

2024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注：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6.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减少0.25万元，下降4.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6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00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减少0.25万元，下降4.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6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

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二十二、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